重庆市綦江区东溪镇人民政府

关于第四季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综合

检查督查情况的通报

各村居、镇属相关职能部门，区级有关派驻单位：

第四季度，镇安委会对镇所有职能办公室、村（居）进行了检查督查。本次督查重点：一是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体系落实情况。二是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执法检查、巡查报告情况。三是应对双节到来各项工作的开展情况。四是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落实情况。
 一、本季度安全生产形势

2020年第四季度，我镇交通领域发生1起亡人交通事故，其它领域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二、自然灾害情况

第四季度，全镇未发生因自然因素引发的灾情。

三、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

（一）四季度镇领导带队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及调研情况

1.镇党委书记陈波组织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5次，部署安全生产工作5次，带队检查及调研安全生产工作6次。
 2.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安显锋组织召开全镇中层干部会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3次，部署安全生产工作3次,带队检查及调研安全生产工作6次。

3.镇人大主要领导和有关领导带队检查及调研安全生产工作6次。

4.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长、副镇长谭灿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安全生产工作6次，部署安全生产工作11次，带队检查及调研安全生产工作10次。

（二）安全生产综合督查情况

1.“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体系情况。

在督查中，平安办、规划自然资源所在责任体系建设中落实较好，能按照所属行业要求，制定检查计划，按照计划进行检查；一居、白云寺村等村居安全专卷建立较为完善，各类台账、巡查报告记录、会议记录、宣传资料比较完善；部分办公室和村居的档案资料未能按照要求规范建档，巡查手册完善度不够，缺少相关的巡查照片等问题，公房维修管理站和供销社未上交安全专卷。

 2.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巡查报告情况
 经发办、规划自然资源所认真开展了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基本做到了检查有文书、整改有指令，切实履行了属地化管理职责；部分村居的巡查记录敷衍，均是写无安全隐患，未按照工作巡查计划履职。

 3.低温雨雪、自然灾害防治各项工作的情况

按照区应急局的要求，明确目标、细化方案、落实措施，开展了道路交通、地灾防治、消防安全、防汛等专项整治行动，查处了一大批非法违法行为，取得了一定成效。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以来，出动执法人员480人次，处罚非法违法行为103件，共处罚金1.06万元。确保第四季度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领域未发生安全事故，其它办公室和村居基本上都在低温雨雪面对自然灾害频发开展了相关行业的专项整治行动，但是整治行动未保存相关的整治记录。

 4.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落实情况

 按照区应急局“首查必罚，月月清零”的工作要求，我镇从年初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工作以来，严厉查处了一批违法违规行为，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但是各办公室和各村（居）对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的工作要求理解不够，未能按照该项工作要求在本行业、本区域开展工作，目前有行政执法权限的相关职能办公室均未开展有现实意义的执法行动，部分办公室也未按照年度检查计划开展检查。

 四、存在问题
 （一）“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体系建设方面。一是很多办公室和村居对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不够重视，安全专卷基础台账未做到半年更新；二是所有办公室每月的隐患排查整改台账未按时报送应急办；三是部分办公室和村（居）相关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未按要求开展，也未保存相关的宣传教育照片，安全专项整治未完善，四是行政处罚方面未做到“首查必罚，月月清零”。
 （二）关于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和巡查报告方面。各办公室未按照执法检查计划严格执行，没有做到“一岗双责”，未按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五步“闭环”要求去整改落实，无隐患销号台账；各村居未按照巡查计划严格执行巡查任务，向业务管理科室报告安全隐患的程序和资料还需进一步完善。

 五、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和巡查报告工作。要认真制定安全生产月度检查计划，认真按照“2+2”精细化管理模式，开展打表检查，做到检查诊断、整改验收，环环相扣，执法闭环；各村居要严格执行巡查计划和相应的报告制度。
 （二）进一步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体系建设。各办公室（站、所）要明确专人，负责建立分管领导、本办公室(站、所)的安全资料收集整理，要严格按照镇应急办的安全专卷建设目录，规范、及时、有序建立安全专卷，特别是负有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职能的相关站、所、中心、办公室。
 （三）进一步做好全生产工作。镇相关职能办公室要针对明年安全工作特点，加强各自领域的安全检查，特别是危化品和烟花爆竹更要加大查处力度，自然灾害要加强防治，加强消防安全检查，进一步强化宣传教育，随时准备好应急抢险及疫情防控人员和物资同时还要畅通群众的举报渠道，保证全镇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形势稳定。同时镇应急办要加强应急值守，及时转发各类预警信息，积极向上级部门报送相关灾情情况，镇所有应急队伍和应急装备必须时刻处于备战状态，随时准备抢险救援。
 特此通报

 附件1.东溪镇2020年度村（居）安全生产工作考核汇总表
 2.东溪镇2020年度站、办、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工作

 考核汇总表

 重庆市綦江区东溪镇人民政府

2021年2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